

亚东检察： 让检察建议成为社会治理“良方”

本报记者 赵文慧

“法者，治之端也；察者，法之镜也。”亚东县人民检察院作为法治建设的重要力量，牢牢把握“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这一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履职办案基本价值追求，聚焦执法司法、行业监管、民生保障等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通过精准制发、持续跟踪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5件，推动监督效果从“治已病”向“治未病”深化，将法律监督优势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在社会治理效能。

守护民生福祉，让劳动者安“薪”无忧。民事检察部门关注民生热点，通过常态化走访中发现某工程企业存在未及时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未按约定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等侵害劳动者权益问题6项，深入分析行业管理漏洞，依法向涉案企业制发检察建议1件，提出整改意见5条，督促企业规范用工管理，为农民小工签订劳动合同40余份。当看到农民工兄弟把合同攥在手里、感到劳动报酬有保障时绽放的笑容，亚东检察干警更加坚定了司法为民的初心，而这检察建议最终推动了建筑行业用工规范化。

捍卫司法公正，筑牢证据“生命线”。刑事检察部门依托案件质量评查和日常办案监督，发现部分执法机关在证据收集、提取等环节存在操作不规范，在执法办案中存在执法记录仪使用不规范等问题13项；同时发现某价格认定机构出具的价格认定结论书先后三次出现认定对象表述不符、标的毁坏时间不清、结论制作不

严谨等问题5项，这些看似微小的问题，实则关系到司法公正的生命线。亚东检察怀着对法治的敬畏之心，向相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5件，提出完善证据收集规程、深化执法理念教育、完善内部审核机制等整改意见20条，采纳率100%，努力为执法办案规范化贡献检察力量。

追求良法善治，绘制正义“同心圆”。行政检察部门通过开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活动，针对执法程序中存在的105项问题，先后向有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11件。从文书制作到程序规范，从立案调查到处罚执行，细心梳理每一个环节，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44条。相关单位不仅100%采纳建议，更以此为契机开展专项活动、完善制度机制建设。

呵护祖国未来，撑起未成年人“成长蓝天”。未成年人检察部门通过综合履职和专项行动，发现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执行不到位、强制报告责任落实不到位、非法雇用童工、边境村居特殊未成年人群体权益保障存在短板等7项问题。亚东检察始终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向有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7件，提出设立专门卷宗库、落实强制报告制度等整改意见12条，成功帮助3名事实孤儿获得实质性监护，为非婚生子女追回抚养费338942元，并积极开展入职查询10余次，深入5乡2镇25个边境村下沉接访300余次，常态化与县安监局、文旅局等联合到辖区酒店、网吧、娱乐场所开展非法雇用童

工、违规接待未成年人监督检查，切实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聚焦公共利益，守护百姓出行路。公益诉讼检察部门通过日常线索摸排，发现辖区内某路段存在多处弯道广角镜破损、松动和角度偏移，部分弯道、岔路口处未设置广角镜等安全隐患后，立即启动调查程序，及时与有关单位召开磋商会，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2件，提出设置警示标志等整改意见4条。主管部门投入专项资金1.2万余元，完成广角镜设置60余处，危险路段警示标志维修、增添75处，有效保障了群众出行安全，消除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积土而为山，积水而为海。”一份份检察建议，彰显的是检察担当；一次次整改落实，体现的是法治进步。实践证明，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是检察机关延伸监督触角、参与社会治理的有效途径。通过一系列精准、规范的检察建议，成功将法律监督成果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促进了民生权益，维护了公共利益。

新征程上，亚东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做优做实检察建议工作，以“求极致”精神办好每一起案件、制发每一份检察建议，努力让检察建议成为社会治理的法治“良方”，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基层实践贡献更大检察力量，在法治政府建设的新征程上续写更多“司法为民”的精彩华章。



山东省法院援藏专家组 赴南木林县法院开展巡回指导

本报南木林电(记者 赵文慧)为进一步提升司法服务质效与专业办案能力，近日，山东省法院援藏专家人才赴南木林县人民法院开展专项指导工作，为高原法治建设注入“新动能”。援藏专家人才到该院诉讼服务中心、院史馆等进行参观，并召开座谈会。

座谈会上，南木林县人民法院就法院近期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详细汇报，剖析了自身存在的不足。此次工作聚焦南木林县人民法院司法实践中的重点难点，专家通过“理论+实操”双轨模式推进帮扶，重点针对南木林县人民法院各类疑难案件的审理、审查案件的审理程序以及其他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针对疑难复杂案件逐案分析证据采信、法律适用思路，并与该院业务法官面对面进行交流，提出可落地的优化建议。

随后援藏专家组还参观了艾玛人民法庭，详细了解法庭在司法服务、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等领域的工作做法，专家组对法庭的工作亮点及近年来取得的成绩表示肯定。援藏专家组下沉指导人民法院、人民法庭，不仅有效提升了该法院干警的专业素养，更搭建起优质司法资源共享的桥梁，为该法院更好地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奠定坚实基础。

嘉黎县人民法院 精心打造“沉浸式”模拟法庭

本报嘉黎电(记者 姜梦琳)为提升党员干部法律素养，为基层治理锻造懂法善治的“先锋队”与“主心骨”，嘉黎县人民法院精心打造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沉浸式”模拟法庭。

此次活动打破传统单向灌输的普法模式，赋予青年党员法庭核心角色，活动围绕村民间借款逾期未还、利息约定不明等乡村常见争议展开，从书记员宣读法庭纪律，到原告起诉、被告答辩、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及最后陈述，整个过程程序完整、审理规范、要素齐全、诉辩真实，高度还原真实庭审场景。

模拟庭审结束后，嘉黎县人民法院资深法官引导青年党员跳出单一扮演视角，从“审判者”“当事人”“代理人”等多维角度，思考法律事实认定逻辑、证据规则运用技巧以及情理法的平衡艺术。随后，青年党员踊跃发言，结合基层工作实际困惑提问求解，现场气氛热烈，法治思维在深度思辨中悄然扎根。

左贡县人民法院 举办书记员技能竞赛

本报左贡电(记者 姜梦琳)为进一步提高书记员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近日，昌都市左贡县人民法院举办首届书记员技能竞赛活动，全院聘用制书记员参加竞赛。本次竞赛突出“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共设置岗位综合知识和庭审速录技能两个项目，每个项目均以实战化模拟方式进行，全面考察书记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比赛现场的气氛紧张而热烈，参赛选手屏息凝神、全神贯注。岗位综合知识采取笔试方式，重点考察书记员的法律专业知识和日常业务能力；庭审记录现场，键盘声和音频播放声此起彼伏，书记员们争分夺秒、运指如飞，充分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过硬的业务素质。

下一步，左贡县人民法院将以此次竞赛为契机，以比促学提素能，以赛促优炼尖兵，持续加强队伍建设，扎实推动竞赛成果转化与实践效能，一体融合推进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不断探索法院各类人员技能竞赛模式，为左贡县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坚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拉萨交警开展“隔夜酒”专项整治

本报拉萨讯(记者 姜梦琳)为进一步织密道路交通安全防护网，有效遏制因隔夜酒驾引发的交通事故，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日，拉萨市公安局堆龙德庆分局交通管理大队精准部署、主动出击，在辖区车流量密集的主干道开展“隔夜酒”专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

行动前，拉萨市公安局堆龙德庆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深入分析研判辖区交通流量特点与涉酒驾交通违法规律，提前锁定违法高发时段与重点路段，科学设置固定检查点，同时辅以流动巡逻方式，明确“逐车核查、精准检测、规范处置”的工作要求，对过往车辆逐一拦停检查，重点排查驾驶员是否存在“隔夜酒”的违法情形。

执法过程中，民警严格遵循规范流程，对过往车辆驾驶员现场进行酒精检测，同时对部分驾驶人存在“隔夜酒酒精就代谢完毕”认知误区，民警结合典型案例以案说法，耐心讲解“隔夜酒”的危害，引导广大市民群众从思想上引起高度重视，充分认识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严重性与危害性，牢固树立坚决拒绝酒驾的交通安全意识。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属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严重危害驾驶人自身及他人的生命财产



民警对过往车辆进行检查。图由拉萨市公安局堆龙德庆分局交通管理大队提供

安全。下一步，拉萨交警将持续紧盯“隔夜酒”“疲劳驾驶”等清晨时段高发交通违法行为，常态化开展专项整治，加大交通安全宣传

力度，推动形成“人人抵制交通违法、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良好氛围，为群众出行筑牢坚实的安全屏障。

燃油耗尽陷“囧途” 康马交警及时救援



图为民警为游客车辆加燃油。本报记者 王香香 摄

本报康马电(记者 王香香)近日，康马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救援了一辆自驾游被困车辆。

据了解，当日，这辆自驾游车辆行至国道219线，海拔约5500米的塔拉山口处燃油耗尽，被困路边。

考虑到事发地海拔高、气温低且降雨导致道路湿滑，被困群众可能面临缺氧、失温等危险。接警后，该大队迅速响应，立即组织经验丰富的民警携带相关救援设备和足量燃油，驱车80余公里奔赴现场。

参与救援的民警回忆，“当时抵达现场后，看到被困车辆停在路边，雨水不断冲刷车身，驾驶员及游客被困车内，神情非常紧张。”

了解情况后，民警迅速在车辆前后方设置警示标志，一边安抚被困游客情绪，让他们不要慌张，一边将燃油加入油箱。

游客对民警的救援表示非常感谢，“这种天气你们还赶来，真是辛苦了，让我们在困境中感受到了温暖和希望。”